股票代碼:3490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七七八號二樓

電 話:(02)3234-0101

目 錄

	項	且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台	<u> </u>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訂	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	策之彙總說明		7~12
(三)會計變動之	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	目之說明		12~22
(五)關係人交易	,		22~24
(六)抵質押之資	產		24
(七)重大承諾事	項及或有事項		24
(八)重大之災害	損失		24
(九)重大之期後	事項		24
(十)其 他			25
(十一)附註揭露	事項		
1.重大交	ど易事項相關資訊		25~26
2.轉投資	予 業相關資訊		27~28
3.大陸投	と資資訊		28
(十二)部門別財	務資訊		28

會計師核閱報告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前三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 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 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五)所述,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189,772千元及199,134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分別為損失6,071千元及利益620千元,係根據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評價計列。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二)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及其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 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在所有 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 泳 華

會計師:

陳 振 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五日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9.30		100.9.30					101.9.30			100.9.30	
	資 產	金	額	%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20,873	2	94,979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10,000	1		28,000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268	3		37,259	5
	-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940	-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7,544	1		14,908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71	應付薪資		16,335	2		17,488	2
	(附註四(二)及(十三))		99,721	12	9,399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2,594	1		14,124	1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22,216	14	136,060	14	2260	預收款項		22,316	3		21,523	2
	及五)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17,690	2	-	-		、(十三)、六及七)		447	-		447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		3,699	1	5,725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428	1		10,209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83,034	10	143,068	16				99,932	12		143,958	16
12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899		4,78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十三)、六						
	(附註四(十一))							及七)		3,089			3,536	
			350,072	41	394,013	42	2800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九)						
	投資:							、 (十一)及五)		36,208	4		35,642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負債合計		139,229	<u> </u>		183,136	20
	(附註四(五))		189,772	22	199,134	22		股 本: (附註四(十))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10	普通股股本		349,707	<u>41</u>		349 <u>,707</u>	38
	(附註四(二)及(十三))		35,969	4	35,969	4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						
			225,741	<u>26</u>	235,103	<u>26</u>	3210	普通股股本溢價		221,838	26		221,838	24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3260	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		4,493	1		3,472	
1501	土地		51,472	6	52,446	6				226,331	27		225,310	24
1521	房屋及建築		47,165	6	47,781	5		保留盈餘: (附註四(十))						
1531	機器設備		124,377	14	124,377	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002	7		55,221	6
1561	辦公設備及其他		25,331	3	25,52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5,058	8		89,948	10
			248,345	29	250,124	28				127,060	<u>15</u>		145,169	<u>16</u>
15X9	減:累計折舊		(139,250)	(16)	(127,603)	(1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72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154,106	<u>17</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219	1		16,055	2
			109,095	13	276,627	31	3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附註四(二))		(296)			<u>(601</u>)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		154,117	18	-	-				10,923	1		15,454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		14,225	2	13,033	1		股東權益合計		714,021	84		735,640	80
			168,342	20	13,033	1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	853,250	<u>100</u>	918,776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53,250	<u>100</u>		<u>918,776</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祥亨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金	額	_%_	金	額	_%_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21,309	102		313,97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377	2		847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217,932	100	-	313,12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九)、五及十)		153,247	<u>70</u>		208,502	67
5910	營業毛利		64,685	30		104,624	33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附註五)		1,416			(163)	
			66,101	30		104,461	33
	營業費用:(附註四(三)、(九)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6,047	7		20,185	6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832	10		21,46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644	8		19,844	6
			54,523	<u>25</u>		61,493	19
	營業淨利		11,578	5		42,968	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300	-		1,20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	-		620	-
7122	股利收入		1,691	1		_	_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_		681	_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四(六))		1,815	1		-	_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		1,015	_		943	_
			4,821	2		3,44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510	利息費用		50	_		48	_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6,071	3		-	_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02	_		_	_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41	_		_	_
7880	其他支出		157	_		_	_
,	711-3 -2 1		7,321	3		48	
7900	稅前淨利		9,078	4		46,368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3,640	2		7,467	2
9600	本期淨利	<u> </u>	5,438	2		38,901	12
7000	4-2414 14	Ψ	3,430			30,701	
		稅	前 移	1 後	稅前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u> </u>	<u> </u>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26	0.16	1	.33	1.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26	0.15		<u>.32</u>	1.11
7020	1.h. 1 1 2 11 12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Ψ		0.13		<u>==</u>	1.11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祥亨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	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438	38,901
調整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6,071	(620)
呆帳費用、折舊及攤銷		11,349	12,1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796)	9,627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61,337	134,239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1,655	(264)
存貨減少(増加)		6,465	(13,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0	(1,74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637	(21,206)
應付薪資減少		(4,211)	(2,847)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8,201)	(28,421)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581)	4,46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008	1,037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743)	254
其 他		1,492	(52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040	131,8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價款		-	(16,5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5,000)	(100,0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1,043	160,526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75)	(161,08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910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17,690)	_
其他		(1,163)	(1,05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975)	(118,11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01,575)	(110,111)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28,000
償還長期借款		(335)	(335)
發放現金股利		(52,456)	(122,397)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5,248	(122,37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543)	(94,73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數		(18,478)	(81,03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9,351	176,015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20,873	94,97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J	20,073	74,777
	Φ.	50	40
本期支付利息	\$	50	48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853	21,39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47	447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祥亨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二十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自動化機械設備及其零件、半導體機械設備、塑膠模具連續沖模及其治具夾具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及銷售等。另,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五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22人及13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 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 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 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 算調整數。

(三)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 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之資產,除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 受有其他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外,應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 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 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 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 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 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直接人工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資產負債表日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其差額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如因持股比率降低或其他原因喪失對被投資公司之影響力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並依改變時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 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於出售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分別於會計年度之每一 季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 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 年數如下:

1.房屋及建築:二十四~五十五年

2.機器設備:三~十一年

3.辦公設備及其他:三~十一年

固定資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者,列於出租資產,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採 平均法計提。租金收入減除折舊、稅捐等費用後之淨額列為營業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二)無形資產一電腦軟體成本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列於其他資產—其他項下。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耐用年限為五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 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給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 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員 工之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 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 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 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 ,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六)研究發展費用

本公司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 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所有資本化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 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八)所得稅

本公司依會計所得估計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投資自動化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等所 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 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及 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若前開情況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 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後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增發之新股係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為基礎計算增發之股數;惟於編製期中及期末報表時,則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基礎估算。

(二十)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季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年前三季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支票及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101.9.30	100.9.30
\$	278	283
	20,595	23,196
_		71,500
\$_	20,873	94,979

(二)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持有之各類非衍生性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101.9.30100.9.30台灣存託憑證\$ 940-

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淨額為130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一其他支出項下。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開放型基金
 101.9.30
 100.9.30

 第 99,721
 9,399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失分別為296千元及601千元,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出售而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160千元及526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一其他收入項下。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u>01.9.30 </u>	100.9.30
股權投資	\$	48,142	48,142
累積認列減損損失金額		(12,173)	(12,173)
	\$	35,969	35,969

- (1)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 (2)因上述部分被投資公司投資價值發生減損,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認列之累計減損均為12,173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1.9.3	<u>100.9.30</u>
應收票據	\$	145 3,863
應收帳款	123	8,027 137,823
	12	8,172 141,686
減:備抵呆帳	(5,956) (5,626)
	\$ <u>12</u> 2	2,216 136,060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變動情形如下:

	101	100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5,307	4,149	
本期提列呆帳損失		649	1,477	
期末餘額	\$	5,956	5,62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因應收款項整體評估而分別認列呆帳損失 649千元及1,477千元。

(四)存 貨

	101.9	.30	100.9.30
製 成 品	\$	41,324	83,786
減:備抵損失		(4,564)	(11,409)
小 計		36,760	72,377
在製品		41,987	68,490
減:備抵損失		(3,335)	(6,555)
小 計		38,652	61,935
原料		11,117	12,253
減:備抵損失		(4,296)	(3,497)
小 計		6,821	8,756
在途存貨		801	_
淨額	\$	83,034	143,06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除已出售存貨之成本外,認列存貨相關費 損組成情形如下:

	101 🕏	F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	(796)	9,627
未分攤製造費用及人工成本		4,237	1,156
其 他		(122)	178
	\$	3,319	10,961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9.30			100.9.30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Hone-Ley Enterprise Co., Ltd.	100.00	\$	189,772	100.00	199,13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分別為損失 6,071千元及利益620千元,係根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 季報表計列。

(六)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本公司與永其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年四月六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以 152,750千元購買其土地及廠房,業於民國一○○年十月五日完成過戶程序。本公司 基於營運考量,將該不動產予以出租,並將帳列包含不動產過戶等稅費之成本計 154,117千元轉列出租資產。民國一○一年前三季租金收入為1,815千元,依民國一 ○一年九月三十日已簽訂之租約,未來應收租金如下:

期間	金	額
101.10.1~102.9.30	\$	2,880
102.10.1~103.9.30		1,440
103.10.1~104.4.24		840
	\$	5,160

2.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提供銀行貸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u> 101.9.30</u>	<u> 100.9.30</u>	
銀行信用借款	\$ <u>10,000</u>	28,000	
尚可動支額度	\$80,000	91,600	
期末利率區間	1.30%~1.42%	1.42%	

(八)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	<u>01.9.30 </u>	<u> 100.9.30</u>
玉山銀行	94.08.04~109.08.04,自94.09起攤還	\$	3,536	3,983
減:一年內到期部?	分		(447)	(447)
		\$	3,089	3,536
期末利率區間		_	1.69%	1.69%

- 1.上述長期借款本公司提供擔保品及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及七。
- 2.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_	額
101.10.1~	~102.9.30	\$	447
102.10.1~	~103.9.30		447
103.10.1~	~104.9.30		447
104.10.1~	-105.9.30		447
105.10.1	以後		1,748
		\$	3,536

(九)退休金

	101 🕏	101年前三季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1,780	1,845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3,746	4,067
	\$	5,526	<u>5,912</u>
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	\$	24,663	22,587
期末勞工退休金準備金餘額	\$	10,501	10,284
期末既得退休金給付	\$	7,128	7,856

(十)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發展資金之需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 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相關內容如下:

- (1)私募總金額:募集上限不超過20,000千元。
- (2)私募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 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平均每股股價之 80%。
- (3)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上述私募案已於民國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撤銷。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額定資本額皆為35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股本皆為349,707千元。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1,000千股。截至該執行期間結束,累計買回庫藏股之股數為300千股,買回成本為5,248千元。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本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300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5,248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買回庫藏股目的為轉讓予員工。另,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日為給與日轉讓庫藏股票300千股予員工,並就給與日衡量該認股權之公平價值1,021千元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轉讓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五日,扣除證券交易稅後所得之轉讓價款計5,24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庫藏股已全數轉讓

0

3.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 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可撥充資本之 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 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 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增值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為2,721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此項資本公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認列,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所規定之資本公積項目,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純益,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 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股東股息 及股利,其提撥比例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但其中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 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 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所提之 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 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 盈餘。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 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部份,其中現金股利不 得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 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 ,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分配比例計算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908千元及4,641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中,有關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5,908	10,543
董監事酬勞	1,772	4,117
	\$ 7,680	14,660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享受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u>免税產品</u>	<u>免稅期間</u>	
96	專用生產機械、其他機	96.10.01~101.09.30	96.10
	械及其他電子零件組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用二字	100年別二字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383	7,21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43)	254
所得稅費用	\$ <u>3,640</u>	<u>7,467</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損益本期影響數	101年前三季 \$ (1,032)	
其 他	289	14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u>(743</u>)	<u>254</u>

101年前二季 100年前二季

3.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估計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 示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應計所得稅費用	\$	1,543	7,883	
五年免稅影響數		(309)	(1,287)	
備抵評價變動數		14	2,11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857	1,39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383	(2,168)	
其 他		152	(478)	
所得稅費用	\$	3,640	7,467	

4.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內容如下:

	101.9.30		100.9.3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073	3,648	
成本法投資永久性跌價及減損損失		2,069	2,179	
未實現售後服務準備		946	1,343	
尚未提存之退休金		2,892	2,661	
其 他		1,205	1,179	
		9,185	11,010	
減:備抵評價		(7,790)	(8,781)	
		1,395	2,229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76	3,666	
依權益法累積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8,971	9,572	
		11,647	13,23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10,252)	(11,00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012	5,987	
減:備抵評價		(2,719)	(3,94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	1,293	2,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173	5,023	
減:備抵評價		(5,071)	(4,840)	
		102	18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1,647)	(13,23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淨額	\$	(11,545)	(13,055)	

- 5.自民國九十九年起,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惟如有應納稅額尚未抵減,可再抵減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取得之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稅額,而前開抵減總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01.9.30	100.9.30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_	
八十六年度以前	\$	6,646	6,646	
八十七年度以後		58,412	83,302	
合 計	\$	65,058	89,948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296	3,920	
		100年度	99年度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13.	.77%(實際)	8.84%(實際)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單位:千股/每股盈餘:元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9,098	5,438	4	6,368		38,90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4,871	34,871	3	<u>4,971</u>		34,971
基本每股盈餘	\$	0.26	0.16		1.33		1.11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9,098	5,438	4	6,368		38,90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4,871	34,871	3	4,971		34,9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員工分紅股利		230	230		182		18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35,101	35,101	3	<u>5,153</u>		35,153
稀釋每股盈餘	\$	0.26	0.15		1.32		1.11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下列所述 者外,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101.9	0.30	100.9.30		
	_帳	面價值	公平價值	<u>帳面價值</u>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940	94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9,721	99,721	9,399	9,39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5,696	-	35,969	-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3,536	3,536	3,983	3,983	

-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 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投資於非上市(櫃)股票,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 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 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3.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者,其公平價值之明細如下:

	101.9	9.30	100.9.30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u>決定之金額</u>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 940	-	-	-	
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9,721	-	9,399	-	
流動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3,536	-	3,983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 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中以外幣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其公平價值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現金及銀行存款、權益證券、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係由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及存託憑證。

本公司源自於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本公司 應收帳款及票據中,分別有62%及67%之應收帳款係分別由一家及三家客戶組成 ,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定期評估 各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可回收性,各該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 良好,本公司從未因各該主要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 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此部份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 風險不重大;另,本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 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Hone-Ley Enterprise Co., Ltd.(Hone-Ley)	本公司之子公司
單井精密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單井昆山)	Hone-Ley之子公司
神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神威光電)	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關係人款

(1)銷 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對關係人銷貨之情形列示如下:

		101年前.	三季	100年前三季		
			佔本公		佔本公	
			司銷貨		司銷貨	
		金 額	<u> 淨額%</u>	金 額	<u> 浄額%</u>	
單井昆山	\$	12,694	6	8,552	3	
神威光電		19		59		
合 計	\$_	12,713	6	<u>8,611</u>	3	

- (2)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採成本或成本加成計價,授信期間均為月結90日~ 雙月結60日,並得延展,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一般客戶授信期間均約 為月結30日~210日。
-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因銷售予上述關係人而產生 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420千元及1,155千元。
- (4)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關係人(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餘額如下:

		101.9.30			100.9.30		
			佔應收			佔應收	
			票據及			票據及	
	金	額	帳款%	金	額	帳款%_	
單井昆山	\$	392	-		1,740	1	
神威光電		20					
	\$	412			1,740	1	

2. 進 貨

(1)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前三季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分別如下:

		101年前.	三季	100年前三季		
	A	佔本公司進貨金額 淨額%		金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單井昆山	\$	26,721	/手領/0 37	56,230	/手砲貝/0 44	
神威光電		30				
	\$	26,751	<u>37</u>	<u>56,230</u>	44	

(2)對於上列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40日 \sim 70日,對於其他供應商則約為月結40日 \sim 160日。

(3)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之餘額如下:

		101.9.30			100.9.30		
			佔應付			佔應付	
			票據及			票據及	
	金	額	帳款%	金	額	帳款%	
單井昆山	\$	7,544	24		14,908	29	

(4)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前三季,直接向單井昆山進貨所產生之逆流交易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1,512千元及5,702千元,已於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時予以遞延。

3.資金融通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未有資金融通予關係人之情事,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為因應轉投資事業營運資金需求,將資金貸予子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融通情形如下:

		101年前三季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Hone-Ley	\$ 17,577	<u>17,577</u>	113	113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年九月三十日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項 目	用途	1	01.9.30	100.9.30
固定資產一土地	長期借款	\$	5,621	5,621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		4,473	4,582
合 計		\$	10,094	10,20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因承租中和廠辦、停車位及員工宿舍等而簽訂多項營業租賃合約,租賃期限至 民國一○二年七月,依現有合約,未來應付租金金額如下:

期間	金	額
101.10.1~102.9.30	\$	1,442

(二)截至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為取得金融機構借款額度,開立保證票據為76,700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彙總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前三季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功能別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3,328	33,834	77,162	49,371	35,685	85,056	
勞健保費用	3,705	2,481	6,186	4,063	2,407	6,470	
退休金費用	3,165	2,361	5,526	3,604	2,308	5,912	
其他用人費用	1,285	719	2,004	1,289	801	2,090	
小 計	51,483	39,395	90,878	58,327	41,201	<u>99,528</u>	
折舊費用	8,175	980	9,155	7,991	1,051	9,042	
攤銷費用	419	1,126	1,545	511	1,112	1,623	

(二)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9.30			100.9.30		
	<u> 外幣(千元)</u>) 匯 率_	新台幣 (千元)	外幣(千元)	匯 率	新台幣 _(千元)_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140	0 29.295	33,387	1,260	30.48	38,392	
<u>採權益法之長期</u>	股權投資						
美 金	6,47	8 29.295	189,772	6,533	30.48	199,13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8	1 29.295	14,080	508	30.48	15,484	

(三)本公司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應自民國一○二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發佈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劃,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季報表。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货出货	金	貸典	往來	本 朔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利率	資金貸	業者	\$往來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提列備抵	捷	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資金貸與
	Į≉	公公	司	對 象	科目	最高餘額		動支餘額	医脂	與性質	金	額	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總限額
0	本	公司		Hone-Ley	其他應	35,258	34,568	17,577	2	%短期融		-	購置新廠	-	-	-	註	註
				Enterprise	收款-		(USD1,180千元)			通資金								
				Co., Ltd	關係人			千元)		之必要								

註: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貸與總金額以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金額為285,608千元,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金額為142,804千元。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 列		期		末		٦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備言	注
	台灣存託憑證:								٦
本公司	華運(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	100	\$ <u>940</u>	-	940		
			入損益之金融資						1
			產一流動						1
	開放型基金:								
1	國泰全球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	943	\$ 9,284	_	9,284		1
444	西尔王 尔貝市中 勿 至亚	7111	產一流動	7.13	,,201		,,201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i>"</i>	生 / 以 到	2,650	32,149	_	32,149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1,402	20,106	_	20,106		
1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i>"</i>	<i>"</i>	1,764	23,119	_	23,119		1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i>"</i>	1,025	15,063	_	15,063		
	70八两张真巾中勿坐亚	"	,,	1,025	\$ 99,721		99,721		1
	股票:								1
	Hone-Ley Enterprise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4,294	\$ 189,772	100%	非上市(櫃)	註1	1
7-2	,		股權投資	-,	*		公司不適用	92.1	
"	神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		274	s -	13.06%	四寸小週川	註2	1
	III MULLINGTON A TO A		融資產一非流動	-7.		15.0070		911	
"	普羅強生半導體股份有限	無	// // // // // // // // // // // // //	505	_	0.46%		註2	ı
	公司	3111						9112	1
1	廣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i>	"	1,768	19,469	7.95%			
	A COLLEGE A LEGISTRE			-,,,,,					
"	優利德電球股份有限公司	<i>"</i>	"	1,650	16,500	12.79%			İ
				•	\$ 35,969				- [
									╝

註1:相關變動說明請詳附註四(五)。 註2:因價值發生減損,已全數提列損失。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	初	Ţ	入		†	出		期	末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股數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註1)	處分損益 (註2)	股數 (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開放型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 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	融資產一流		-	542.00	6,900	1,254.00	16,000	1,796.00	22,977	22,900	77	-	-

註1:係原始投資成本。

註2:帳列其他收入。

註3: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該有價證券累積賣出之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股數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主要管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稱	名 稱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睾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 - '	Hone-Ley Enterprise Co.,Ltd.		控股公司及一 般買賣業	\$ 121,261	121,261	4,294	100.00%	189,772	(5,969)	(6,071)	註1
Enterprise	單井精密工 業(昆山) 有限公司		1.生產機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日 五 五 分 程 機 動 五 五 分 模 的 会 模 的 会 会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美金4,204 千元	美金4,204 千元	註2	100.00%	美金6,460 千元	美金(197) 千元	美金(197) 千元	註1

註1:帳面價值含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整內部未實現交易損益。

註2:有限公司係以出資額表示。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本 期	期末	本期實際	利率	資金貸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最高餘額	餘額	動支餘額	區間	與性質	金 額	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 個	值	與限額	總限額
1	Hone-Ley	單井精密工	-	1,180	1,180	600	-	短期融通	-	購置新廠	-	-	- [註	註
	Enterprise	業(昆山)						資金之必							
	Co., Ltd.	有限公司						要							

- 註: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貸與總金額以Hone-Ley淨值之40%為限,金額為美金2,612千元,個別貸與金額以Hone-Ley淨值之20%為限,金額為美金1,306千元。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 列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備註
Hone-Ley			採權益法評價之 長期股權投資	註1	6,460	100.00%	6,460	註2
單井精密工	封閉型基金: 工銀理財共赢3號2012 年第6期		備供出售金融商 品-流動	-	159	-	159	

註1:有限公司係以出資額表示。

註2:係未上市(櫃)公司。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金千元

取	得	۴.	之	財	產	交易日		價款支付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	,其前	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取得目	其他約
						或事實	交易金額		交易對象	關係		與發行人	移轉		定之參	的及使	
公			司	名	稱	發生日		情 形			所有人	之關係	日期	金 額	考依據	用情形	定事項
單井	卡精	密エ	- 業	土地	`	2010.10	5,026千元	依工程進	塩城陽光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	-	-	供營運	無
(昆	山)	有限	弘	房屋	及	(註1)			建築公司							使用	
司				建築				付	及非關係								
									人一公司								

- (註1)係單井精密工業(昆山)有限公司取得周市鎮人民政府承諾書之日。
- (註2)該房屋建築目前尚在興建中。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前三季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匯 收回投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方式	百馬匹山系 積投資金額			看 人 一		1	帳面價值	
單井精密工業	1.生產銷售半導	123,156	透過轉投資	105,960	-	-	105,960	100%	(5,771)	189,246	-
(昆山)有限公	體模具、相關自	(美金4,204	第三地區現	(美金3,617			(美金3,617		(美金(197)	(美金6,460	
司	動化設備及五金	千元)	有公司再投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配件		資大陸公司								
	2.精密沖模及零										
	配件之製造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5,960 (美金 3.617 千元)	105,960 (美金 3,617 千元)	428,413

註: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係依101.9.30平均即期匯率29.295元換算。

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季報表計列。

2. 重大交易事項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向單井精密工業(昆山)有限公司購進加工後零組件,金額為26,721千元。請詳附註五(二)2.之說明。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前三季將零組件銷售予單井精密工業(昆山)有限公司,金額為12,694千元。請詳附註五(二)1.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請詳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表。